

证券代码：001323

证券简称：慕思股份

公告编号：2022-004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由董事长王炳坤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6日以邮件、微信、电话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并于2022年7月11日下午15:00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王炳坤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831号）核准，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1万股，并于2022年6月23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根据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2022）第441C000341号”《验资报告》，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由36,000万元增加至40,001万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的实际情况，现拟将《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名称变更为《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并对其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公司已于2021年5月31日召开了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全权处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获授权人士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结果及有关政府部门和监管机构的规定要求，对公司章程相应条款进行调整和修改，并在工商登记机关办理公司变更登记事宜。因此，上述事项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二)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公司全资子公司嘉兴慕思寝室用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慕思”)为募投项目“华东健康寝具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向嘉兴慕思提供无息借款，专项用于实施“华东健康寝具生产线建设项目”，由嘉兴慕思统筹使用及管理。本次借款为无息借款，借款金额为人民币122,714.38万元，借款期限为自实际发生借款之日起5年，不收取利息，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可提前还款或到期续借。基于资金监管及安全考虑，公司拟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计划及募投项目实施进展，分批次划拨资金至嘉兴慕思专户。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三）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的实施计划及进度推进，部分募集资金在一定时间内将处于暂时闲置的状态。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 and 募集资金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12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事项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

《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8）。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慕思健康睡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2日